

# 世新大學 108 學年度日間學制學士班二年級暑假轉學生招生考試試題卷

第 1 頁共計 | 頁

| 系所組別    | 考 試 科 目 |
|---------|---------|
| 法律學系二年級 | 刑法總則    |

※本考題  可使用  禁止使用 簡易型電子計算機

※考生請於答案卷內作答

一、大法官會議由刑法基本原理原則的角度，於今（2019）年針對刑法第 185 條之 4 做成釋字 777 號解釋，請就該解釋中對於兩大爭點的說明加以介紹（20 %），並提出自己的看法（10%）。

二、教授甲指導論文向來以嚴格著名，其研究生對於甲近乎刁難的指導方式都感到十分痛苦。某天甲要研究生乙為其倒水，乙趁機在水中摻入毒藥欲致甲於死地。當乙將摻毒的水杯放在甲的桌上後，不知情的丙也想要殺甲，也在同一杯水中加入了毒藥。甲飲用後果然一命嗚呼。問在下列兩種情形中，乙、丙的行為應如何論罪（30%）：

1. 乙、丙兩人所下的毒藥，個別均足以單獨導致甲的死亡；
2. 乙、丙兩人所下的毒藥，個別不足以單獨導致甲的死亡，惟混合後導致甲死。

三、甲行經一處販售皮件的攤商，趁老闆乙和其他顧客殺價時，拿了一個陳列於貨架上的待售小皮包就狂奔離去，乙發現後在後苦苦追趕，並將甲推倒，導致甲的膝蓋擦傷。乙拿回他的商品正要走回攤位時，倒在地上的甲突然指著乙大呼搶劫，路人丙見狀信以為真，遂將甲扭送警局，才知是誤會一場。試就本例中之所有事實是否成立犯罪說明之（40%）。